

#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4日下午14:00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交公司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娴女士主持，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和前三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2）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报备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0月25日